

上海思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4 月 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姜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信息系统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思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思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思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思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思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0 日